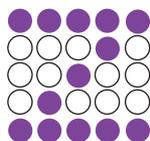


本公佈僅供參考之用，並不構成收購、購入或認購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其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THIZ TECHNOLOGY GROUP LIMITED

### 即時科研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 供股事項之結果

財務顧問



CAPITAL

群益亞洲有限公司

包銷商



CAPITAL

群益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零三年十月十六日(星期四)下午四時正(即供股股份最後付款及接納時限)，本公司已接獲總數十三份暫定配發供股股份之有效接納文件及十六份申請額外供股股份之有效申請文件，涉及合共234,024,600股供股股份(佔供股股份總數約59.2%)，有關文件包括：(a)暫定配發171,180,000股供股股份(佔供股股份總數約43.3%)之接納文件；及(b)根據供股事項提出申請62,844,600股供股股份(佔供股股份總數約15.9%)之額外申請文件。額外供股股份已全數配發予16名申請人。

由於供股股份認購不足及根據包銷協議，包銷商已履行其於包銷協議內之責任，促使六名認購人認購餘下161,029,800股供股股份(佔供股股份總數約40.8%)。該六名認購人均為個別投資者及獨立第三方，與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之董事、行政總裁、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概無關連。

供股章程所載列供股事項之所有條件已獲達成，而供股事項已於二零零三年十月二十三日(星期四)下午四時正成為無條件。繳足股款供股股份之股票將於二零零三年十月二十四日(星期五)以平郵方式郵寄予有關人士，郵誤風險概由彼等承擔。預期繳足股款供股股份將於二零零三年十月二十八日(星期二)上午九時三十分開始在創業板買賣。

\* 僅供識別

謹此提述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九月十日刊發之公佈，以及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刊發之供股章程（「供股章程」）。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供股章程所用者具有相同涵義。

## 供股事項之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零三年十月十六日（星期四）下午四時正（即供股股份最後付款及接納時限），本公司已接獲總數十三份暫定配發供股股份之有效接納文件及十六份申請額外供股股份之有效申請文件，涉及合共234,024,600股供股股份（佔供股股份總數約59.2%），有關文件包括：(a)暫定配發171,180,000股供股股份（佔供股股份總數約43.3%）之接納文件；及(b)根據供股事項提出申請62,844,600股供股股份（佔供股股份總數約15.9%）之額外申請文件。額外供股股份已全數配發予16名申請人。

供股事項已於二零零三年十月二十三日（星期四）下午四時正成為無條件。

## 供股股份認購不足

由於供股股份認購不足及根據包銷協議，包銷商已履行其於包銷協議內之責任，促使六名認購人認購餘下161,029,800股供股股份（佔供股股份總數約40.8%）。該六名認購人均為個別投資者及獨立第三方，與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之董事、行政總裁、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概無關連。

## 本公司股權架構之變動

下表載列本公司股權架構因供股事項而出現之變動：

|            | 於供股事項前               |               | 緊隨供股事項後              |               |
|------------|----------------------|---------------|----------------------|---------------|
|            | 股份數目                 | %             | 股份數目                 | %             |
| EIIL (附註1) | 360,000,000          | 21.87         | 397,200,000          | 19.46         |
| 林先生 (附註2)  | 250,000,000          | 15.19         | 353,000,000          | 17.29         |
| 聯贍         | 324,340,000          | 19.70         | 324,340,000          | 15.89         |
| 黃女士        | 69,725,000           | 4.24          | 86,459,000           | 4.24          |
| 公眾股東       | 641,995,000          | 39.00         | 880,115,400          | 43.12         |
| 總計         | <u>1,646,060,000</u> | <u>100.00</u> | <u>2,041,114,400</u> | <u>100.00</u> |

附註：

1. EIIL乃一間由Intelligent Management Limited以Intelligent Management Discretionary Trust之受託人身份全資擁有之公司。Intelligent Management Discretionary Trust為一項受益人包括執行董事王先生及其家族成員及全球任何慈善團體之家族全權信託。

根據供股事項，EIIL原應獲暫定配發86,400,000股供股股份，惟EIIL僅根據包銷協議承諾認購其中26,744,261股供股股份，另外10,455,739股供股股份則為EIIL以暫定申請認購。據此，EIIL共認購37,200,000股供股股份。EIIL之持股量已由佔本公司於供股事項完成前之已發行股本約21.87%削減至佔本公司經供股事項而擴大之已發行股本約19.46%。

2. 林先生已根據包銷協議履行其責任，認購60,000,000股供股股份。此外，林先生根據額外供股股份申請認購43,000,000股額外供股股份，並已獲全數配發。林先生之持股量已由佔本公司於供股事項完成前之已發行股本約15.19%增加至佔本公司經供股事項而擴大之已發行股本約17.29%。

## 寄發供股股份之股票及開始買賣

供股章程所載列供股事項之所有條件已獲達成。繳足股款供股股份之股票將於二零零三年十月二十四日(星期五)以平郵方式郵寄予有關人士，郵誤風險概由彼等承擔。預期繳足股款供股股份將於二零零三年十月二十八日(星期二)上午九時三十分開始在創業板買賣。

承董事會命  
即時科研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林建新

香港，二零零三年十月二十三日

本公佈(董事共同及個別對其負上全責)所載資料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

- (1) 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確屬準確及完整，且不含誤導成份；
- (2) 本公佈並無遺漏其他事實，以致其任何聲明產生誤導；及
- (3) 本公佈所表達之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並基於公平合理之基準及假設。

本公佈將於其刊發日期起計一連七天於創業板網頁內「最新公司公告」一欄內刊登。